

茂名石化炼油转型升级及乙烯提质改造项目压力表框架协议采购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茂名石化炼油转型升级及乙烯提质改造项目压力表框架协议(WZ20230417-3803-3783-B1)招标人为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茂名分公司，招标项目资金来自企业自有资金，出资比例为100%。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压力表采购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已通过审批，资金已落实。

2.2 招标范围：

序号	物资	数量	计量单位	备注
1	其他压力仪表	1.00	批	包1-包1
2	压力仪表附件	1.00	批	包1-包1
3	电接点压力表	1.00	批	包1-包1
4	弹簧管压力表	1.00	批	包1-包1
5	膜盒膜片压力表	1.00	批	包1-包1
6	标准压力表	1.00	批	包1-包1

2.3 技术规格：技术规格见具体招标文件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本款提出的资质、业绩等要求，并具有与本招标项目相应的供货能力。

3.1.1 投标人具有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按照“三证合一”登记制度登记，执照有效。

3.1.2 投标截止日投标人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且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1.3 投标人未处于被中国石化给予风险停用、违约停用处理期内。

3.1.4 投标人不存在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不存在进入清算程序，或者被宣告破产，或者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须提供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的承诺书。

3.1.5 投标人近两年内没有发生重大安全责任事故。须提供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的承诺书。

3.1.6 本项目只接受生产商投标，不接受代理商、流通商投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1.7 投标人必须是所投产品制造商（具有整台设备研发、生产和组装能力，不允许贴牌）。投标人必须是相关证书持有人，或者是证书持有人的母公司、子（分）公司，或者与证书持有人属于同一集团公司，投标人出具相关说明或证明文件。

3.1.8 投标人必须通过ISO9001 或 GB/T1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状态需为有效且涵盖标的物的生产（以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http://www.cnca.gov.cn>查询结果为准），证书据实可查。

3.1.9 投标人的技术投标文件必须严格按照招标技术文件的要求完成。投标文件中应提供技术偏离项，若不提供将导致投标被否决。在技术偏离表中应逐项填写具体的偏离项目和偏差内容说明，如没有偏离项应填写声明无偏离，不接受未列入偏离表的任何偏离。

3.1.10 投标人近三年内（指截止到本次投标日满三年。如开标日为2023.02.10，则为2020.02.10-2023.02.10期间的时段）在中油化工行业有单笔超过30万元的业绩至少一份或单笔订单超过15万元的业绩至少两份。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业绩清单（包括销售时间）及证明文件，证明文件应提供盖章合同复印件，并由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盖章。合同复印件不清晰或不提供均视为无效业绩。

3.1.11 投标人必须能生产本次招标所需要的全部的产品，提供纸质样本或说明书（官网可查）。

3.1.12 本招标附件中的★条款，为强制性条款，只要有一项不满足，将导致投标被否决。卖方提供的产品应满足所有的技术要求（允许正偏离），并对招标附件中所有★项条款逐条做出具体响应。

3.1.13 投标人承诺中标后，在设备/材料采购、制造、检验、试验、组装、验收和交货过程产生的工程信息，按照本项目数字化交付的要求提交最终版资料。投标人承诺投标总价包含数字化交付相关费用，如果报价文件没有明确报出数字化交

付费用，则表示此项免费提供。

3.1.14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书面承诺：每台压力表的表壳必须要有二维码，二维码至少包含该台压力表的相关规格参数信息。

3.1.15 近三年石油石化行业内提供的产品在使用过程中发生严重违约或重大责任事故，或存在生产过程中的影响环境的恶劣污染事件，或有因环境违法问题被处罚事件。中国石化全球供应商管理系统显示在违约停用期内的，或解除交易资格的。

3.1.16 投标商须提供由法定代表人签署并加盖公章的绿色采购书面承诺书，内容包括：投标人在交易活动中，明确环境保护、资源节约、社会可持续发展等社会责任，优先采购和使用节能、节水、节材等有利于节约能源和环境保护的原材料、产品和服务；投标人承诺无条件满足招标人提出的标的物绿色包装、绿色运输方面的要求，确保供货过程符合国家有关绿色环保要求。

3.1.17 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1.18 详细要求具体见招标文件。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本次招标接受生产商/制造商申请，不接受代理商投标，不接受流通商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3年3月24日 14:00时至2023年3月30日 16:00时(北京时间，下同)，登录中国石化物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https://bidding.sinopec.com>) 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4.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200.00元，售后不退。

4.3 尚未注册的投标申请人须在中国石化物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https://bidding.sinopec.com>) 注册，填报基本信息(基本信息包括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银行账户信息等)。投标人务必确保注册信息准确。如注册信息有误，可能导致投标人无法购买招标文件、缴付投标保证金、收回投标保证金、取得费用发票、签约等。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3年04月18日09:00时，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国石化物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https://bidding.sinopec.com>) 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本次招标不接受纸质版投标文件。

开标时间：2023年04月18日09:00

开标地点：远程开标：中国石化物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s://bidding.sinopec.com>)

5.2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6.1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石化物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https://bidding.sinopec.com>)、中国石化物资采购电子商务平台 (<https://ec.sinopec.com>) 和易派客电子商务平台 (<https://www.epec.com>) 上发布。

6.2 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在2023年04月18日09:00前与招标联系人联系，技术咨询请与技术咨询联系人联系(技术方面的询问请以信函的形式)。

6.3 其他投标说明：

(1) 本项目为电子CA标，首次参加的投标人，请尽快向网站购买U-KEY，并下载标书制作软件用于打开招标文件和编制投标文件。操作流程见网站说明。购买CA数字证书、招标文件下载、投标文件制作、模拟解密、网站网页问题以及相关系统软件操作，请咨询400-8198786；标书费支付、保证金支付出现问题，请咨询95388-5。

(2) 购买标书须通过本招标公告网页最下方“我要投标”直接支付标书费，不接受其他方式支付。标书一经售出，不予退还。招标项目中含“(重招)”二字的，为重新招标项目，第一次招标已购买的投标人，一般可免于支付重新招标的标书费，但须在招标文件售卖期内进入系统完成报名方可直接下载标书。保证金支付须按标(包)分开支付至对应的广发银行账户。识别第一次购买招标文件投标人，不需要招标人勾选。

(3) 请在开标前提前上传加密的技术和商务电子标书，无特殊说明的不接受纸质投标文件和 U 盘。无特别通知的各投标人无须到开标现场投标，但需安排授权代表在线处理解密及答疑等相关事宜。由于投标人自身原因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撤销投标。

(4) 注意事项：1) 招标人对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的修改和澄清(包括但不限于对招标公告的修改、对招标文件的修改和澄清、开标时间调整等)均以澄清的方式在招标平台系统中发布，投标人应及时关注和查阅招标平台中的澄清内容，如认为影响招标文件编制或有其他疑问的，应在接到澄清后按照澄清规定的时间向招标机构提出。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招标文件

澄清导致的损失和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2) 购买招标文件后不参加本次投标的, 须在售卖截止后3日内将加盖公章的放弃投标函及购买招标文件的证明截图发至项目投标咨询联系人邮箱, 如出现未在规定时间内发出放弃投标函并且不参与投标的, 影响招标人采购进度, 相关投标人将纳入中石化供应商诚信体系考核。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茂名分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	中国石化国际事业有限公司华南招标中心 广东省湛江市赤坎区人民大道北43号京基大厦17层华南招标中心招标会议室(远程开标)
地址:	广东省茂名市红旗北路2号	地址:	广东省湛江市赤坎区人民大道北43号京基大厦17层华南招标中心招标会议室(远程开标)
邮编:	525000	邮编:	524000
联系人:	陈慧群	联系人:	郭欢
电话:	15986245407	电话:	15812323020
电子邮件:	chenhuiq.mmsh@sinopec.com	电子邮件:	wzguoh@sinopec.com



2023年3月24日